### 新北市立黃金博物館 112 年度社區參與式預算說明簡章

- 一、目標:落實公民自決理念,回應在地居民需求與期待,使有限政府資源發揮最大效益,鼓勵社區居民參與公眾決策,提升社區生活品質,達成文化傳承願景。
- 二、 參與對象(符合以下條件之一者):
  - (一)18歲以上,且戶籍設在金瓜石或水湳洞之居民。
  - (二)18歲以上,且在金瓜石或水湳洞居住或工作之民眾。

### 三、 經費預算:

- (一)經費預算新臺幣 39 萬元。
- (二)經費預算將平均分配予金瓜石(石山里、銅山里、新山里、瓜山里)及水湳洞(濂洞里、濂新里)地區獲選提案,預計成立6案,每案為新臺幣6萬5,000元整。實際以獲選提案數進行預算分配。

### 四、 參與辦法:

- (一)居民自主提案
  - 1. 凡金瓜石或水湳洞在地民眾,皆可將想在社區推動的活動或 想做的事,寫成計畫書,交由本館彙整。計畫書應包含以下 內容:計畫名稱、目標、內容(執行方法)、及經費概算表。 提案格式請參考附件1。
  - 2. 提送計畫書時,<u>須附上提案人之身分證明文件影本及聲明書</u> (格式請參考附件2),用以證明符合參加提案之資格。
  - 3. 提案截止日期為 112 年 4 月 21 日(星期五),請於截止日前,將計畫書紙本寄達:(224010)新北市瑞芳區金光路 8 號,黃金博物館收,並於信封註明「社區參與式預算提案」;或將計畫書電子檔傳送至聯絡信箱:ap3655@ntpc.gov.tw。(請於寄出紙本計畫書或傳送電子檔後,來電 02-24962800 分機2850 與承辦人游先生確認)。

### (二)提案內容:

- 1. 社區生活:如與社區景觀清潔維護、節慶活動、生活教育等議題相關之活動、課程。
- 2. 文資保存:如文資景點整理、文資課程推廣、文化景點整理 等議題相關之活動與課程。
- 3. 本案不得購置硬體設備。

#### (三)提案公告:

提案數量不限,本館將於提案截止日後彙整提案,並擇期於 官網及相關媒體公告提案內容。

#### (五)提案說明與連署:

- 1. 辦理區域:金瓜石及水湳洞地區。
- 2. 提案截止日後,擇期辦理連署活動,活動天數預計為21 天。
- 3. 連署期間,由「提案人」邀請於金瓜石、水湳洞地區設籍、居住或工作之民眾進行連署,每人連署每案可連署1次。連署表格請參考附件3。
- 4. 連署結果將擇期公告於官網及相關媒體,並個別通知獲選提 案之提案人。

#### (六)提案執行:

- 1. 金瓜石地區至多執行 4 案,水湳洞地區至多執行 2 案。
- 2. 獲選提案由本館執行。
- 3. 提案人於接獲提案獲選通知後 30 日內, 需配合本館規劃並與 本館討論執行內容。如超過 30 日仍未能與本館確認內容,本 館得刪減該提案執行經費及項目,或取消執行該提案。
- (七)成果分享:提案執行完畢將於本館官網、臉書公佈成果。

(備註:提案相關問題,可電洽承辦人:02-24962800 分機 2850 游先生)

## 【附件1】

# 新北市立黃金博物館 112 年度社區參與式預算計畫書

—	•	計畫名稱:	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
二	•	提案人:;	連絡電話:
三	•	提案地區(請勾選):□金/	瓜石;□水湳洞
ᄱ	,	計畫內交:	

### 五、經費概算表:

全額單位:新臺幣(元

			金領牛	1位:新臺幣(兀)	
項目	數量	單位	單價	總價	備註
	•	٨ - ١ - ١			
		合計:		元	

### 【參考範例】

### 新北市立黃金博物館 112 年度社區參與式預算計畫書

一、計畫名稱:礦山文化走讀計畫

二、提案人:<u>陳小明</u>;連絡電話:<u>0912345678</u>

三、提案地區(請勾選): ▼金瓜石; □水湳洞

### 四、計畫內容:

- (一)本計畫將邀請 10 位在地引路達人規劃 10 梯次礦山文 化走讀旅行,並擔任解說員,帶領參加民眾穿梭於大 街小巷、提供免費導覽解說服務,向外地遊客講述礦 山歷史及故事。
- (二)本計畫充份運用在地文化館空間及館內收藏文物,並 規劃每日開放民眾參觀,並安排在地志工提供免費定 點導覽解說,讓到訪遊客深入了解礦山歷史人文。

### 五、經費概算表:

金額單位:新臺幣 (元)

項目	數量	單位	單價	總價	備註
導覽鐘點費	2/10	時/人	2, 000	40, 000	包含導覽路線規劃、現 場導覽解說費用等。 鐘點費 1 小時為 2,000 元。
餐費	20/10	人/場	100	20, 000	1 梯次 20 人(含工作人 員),10 梯次共 200 人
雜支	1	式	5, 000	5, 000	活動紅布條、茶水、文具 及紙張等雜支費用

合計:65,000 元

【附件2】

# 聲明書

中華民國年月

日

### 【附件3】

# 新北市立黃金博物館 112 年參與式預算提案連署書

案名:

提案人:

編號	連署人姓名	身分證字號	連絡電話	地址(請由「工作地址/居住地址/戶籍地址」擇一填寫)	身分別
01					□18 歲以上,且戶籍設在金瓜石之居民 □18 歲以上,在金瓜石居住或工作之民眾
02					□18 歲以上,且戶籍設在金瓜石之居民 □18 歲以上,在金瓜石居住或工作之民眾
03					□18 歲以上,且戶籍設在金瓜石之居民 □18 歲以上,在金瓜石居住或工作之民眾
04					□18 歲以上,且戶籍設在金瓜石之居民 □18 歲以上,在金瓜石居住或工作之民眾
05					□18 歲以上,且戶籍設在金瓜石之居民 □18 歲以上,在金瓜石居住或工作之民眾
06					□18 歲以上,且戶籍設在金瓜石之居民 □18 歲以上,在金瓜石居住或工作之民眾
07					□18 歲以上,且戶籍設在金瓜石之居民 □18 歲以上,在金瓜石居住或工作之民眾
08					□18 歲以上,且戶籍設在金瓜石之居民 □18 歲以上,在金瓜石居住或工作之民眾
09					□18 歲以上,且戶籍設在金瓜石之居民 □18 歲以上,在金瓜石居住或工作之民眾
10					□18 歲以上,且戶籍設在金瓜石之居民 □18 歲以上,在金瓜石居住或工作之民眾

以上所寫之資料均應屬實,如內容有涉不實,填寫人須自負法律上一切責任。

註:欄位不敷使用時,請依相同格式自行調整。

頁數: